**附件三**

**107年度桃園市國中組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市內初賽」**

**徵選實施計畫**

1. **計畫依據**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4月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27924A號函。

（二）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4月17日桃教小字第1070027858號辦理。

**二、計畫目標**

（一）賡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使金融教育得在國民教育階段紮根。

（二）建立學生正確消費及信用觀念、防堵金融詐騙受害事件維護自身權益。

（三）強化教師落實金融基礎教育之深耕工作，提高基本金融知識及能力。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輔導單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委辦廠商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平興國中

（五）協辦單位：桃園市立興南國中、桃園市立自強國中

**四、實施期間**

1. 初賽甄件時間：自107年9月01日起至107年10月19日止。
2. 初賽評選時間：自107年10月22日起至107年10月26日止。
3. 初賽得獎名單公告：107年10月29日。
4. 全國複賽統一造冊送件：自107年10月29日起至107年11月02日止

（成果報告繳交截止日期）。

1. 頒發初賽獎勵：自107年11月30日。

**五、甄選方式**

**（一）本計畫獎勵對象為本市公立與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之教師教學團隊。**

前項教學團隊，指專任合格教師或長期代理教師至多三人所組成之團體。

考量各領域教學內涵與性質的差異，為鼓勵本市能有更多國中教師組隊參與，市內初賽國中階段分為三組，報名請註明參賽組別：（如：社會領域組）

1.社會領域教師團隊組

2.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團隊組

3.其他及跨領域教師團隊組

**（二）參賽教師團隊，應符合下列條件：**

1.桃園市為參與「107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及精進模組推廣計畫」申辦縣市，本市國中教師必須先參與市內初賽，經初賽評選績優團隊方能晉級參與全國複賽，請欲參賽教師先報名參與市內初賽。

2.教學方案設計請以107年金管會所訂定之「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為主，並結合教育部所頒訂之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

3.教學行動方案內容以107年金管會所訂定之「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進行教學設計，或以金管會出版之金融基礎教育教材、各年度

徵選獲獎教案為主要依據進行編修。

4.課程實施內涵依桃園市初賽及全國複賽至少應包含以下步驟：

1. **市內初賽階段：**

1. 背景敘寫。

2. 學生起點行為描述或統計。

3. 課程設計理念（含教學設計或教材教案編修說明）；

4. 金融教育融入領域的教學方案設計（任一主題，至少三的具體教學實施方法，並應檢附教材及評量設計，如學習單等。）

5. 依據教學方案設計實施教學，並進行教學歷程影像紀錄，及彙整學生學習成果（包含教學活動照片、學習單實作等成果）。

6. 教學省思與建議。

7. 上述總頁數請勿超過20頁。

8. 彙整以上資料寄件至承辦學校（平興國中）。

**(三) 市內初賽教案評選標準：**

1.內容須符合金管會訂定之「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

2.內容以金融基礎教育教材或徵選獲獎教案為主要依據進行編修(自編教案）。

3.內容符合學生身心發展階段，依學生不同背景進行編修，能增進學生學習興趣，提升學生金融基礎素養。

4.教學活動設計與金融基礎教育主題的適切性，教學目標能兼顧金融教育主題課程教學目標，與領域課程教學及能力指標的達成。

5. 評量方法設計的適切性。

6. 符合全國賽的各項應繳表件體例規範。

**(四) 全國複選評選標準：**請參考金管會「[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http://erm.ib.gov.tw/)」首頁http://rm.ib.gov.tw/Pages/index.aspx公告「107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

**六、參加徵選之團隊，依下列規定說明給予獎勵：**

經市內初審評選各組優良之教學方案（各組合計至多錄取五件，未達標準名額得從缺），每方案頒發稿費新臺幣3,000元整，獲獎教師團隊請教育局頒發參賽教師每人獎狀乙只；並由承辦單位推薦參加全國複賽。

**七、市內初賽辦法及相關報名表請至承辦單位或承辦學校下載：**

桃園市興平國中網頁：http://www.psjh.tyc.edu.tw/

**八、全國複賽辦法及相關報名表下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智慧網：https://moneywise.fsc.gov.tw/Main/Default.aspx

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http://rm.ib.gov.tw/Pages/index.aspxh

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http://www.brainworks.com.tw/fbept

**九、市內初賽送件截止日期：**

**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9日（五）止（以郵戳為憑）。備齊書面審查資料一份及教案、教材光碟資料，以掛號郵寄至桃園市平興國中教務處，地址：324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請於信封註明：「107年度桃園市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

**十、 附件目錄：**

107附件一：行動方案徵選報名表

107附件二：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107附件三：參賽作品智慧財產切結書

107附件四：行動方案徵選說明會場次及日程表

107附件五：行動方案成果報告繳交日期及內容需求

107附件一：107年度桃園市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初賽行動方案徵選報名表

**107年度桃園市國中組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初賽徵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參加類組： □社會領域組 □綜合活動學習領域 □其他及跨領域組 | |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可跨校）： | | | | | | | | | | | | |
| 教學團隊名稱： | | | | | | | | | | | | |
| 方案名稱： | | | | | | | | | | | | |
| 教學團隊成員基本資料（教學團隊每隊至多3名教師） | | | | | | | | | | | | |
| 編號 | 姓名 | 職稱 | | 學校電話 | | 分機 | 行動  /住家電話 | | | E-mail | | 備註 |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主要聯絡人資料： （往後訊息通知將以e-mail為主，務請詳填）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學校電話 | | 住家電話 | | | | 傳真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E-mail | | | | | | | | 郵寄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學團隊簡介： | | | | | | | | | | | | | |
| 背景敘寫： | | | | | | | | | | | | | |
| 課程設計理念（含教學設計或教材教案編修說明）： | | | | | | | | | | | | | |

* **填表須知：**

1. 請依報名表格式欄位確實填寫，主要聯絡人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聯繫。
2. 主要聯絡人需為團隊成員，亦需列入基本成員資料。
3. 若不符合下述規定，將不予受理：

（1）學校名稱務請填列中文全銜（包含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

料）。

（2）請自行設定一個教學團隊名稱，名稱長度以中文字10個字為上限。

1. 經報名確定後，所有參賽資料之製作（名錄、獎狀…）皆以此表為據，請務必再三查核。

107附件二：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107年度桃園市國中組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初賽**

**作品授權書**

|  |  |  |
| --- | --- | --- |
| 教學團隊名稱 |  | |
| 方 案 名 稱 |  | |
| 茲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校園教學範疇內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華民國107年 月 日 | | |
| 備　　註 | |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授權人請填本教案主要聯絡人。 |

107附件三：參賽作品智慧財產切結書

**107年度桃園市國中組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初賽作品**

**智慧財產切結書**

|  |  |
| --- | --- |
| 教學團隊名稱 |  |
| 方 案 名 稱 |  |
| 本團隊參加「107年度桃園市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參與選拔之作品保證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頒獎座、獎狀及相關補助經費，本團隊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華民國107年 月 日 | |
| 備　　註 |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立書人請填本教案主要聯絡人。 |

107附件五：市內初賽教學方案繳交日期及內容需求

1. 繳交日期：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9日（五）止。（以郵戳為憑，恕不接受網路送件。）
2. 【市內初賽】審查資料應附文件：

| 項目 | 內容 | 說明 |
| --- | --- | --- |
| 成果  報告 | 封面 |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依序打上編號（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團隊名稱、方案名稱，以利評審作業進行。 |
| 目錄 | 以A4直式橫書，字型大於12級字。 |
| 摘要表 | 以A4直式橫書，字型大於12級字。 |
| 背景敘寫 | 以A4直式橫書，字型大於12級字。 |
| 課程設計  理念 | 以A4直式橫書，字型大於12級字。 |
| 教學方案  設計 | 以A4直式橫書，字型大於12級字。 |
| 教學實施  成果報告 | 以A4直式橫書，含圖片以20頁為上限，字型大於12級字。 |
| 光碟 | 所有文本檔案（含報名表、教學設計、評量表等）及教學方案會使用到的數位教材電子檔。 | |
| 其他 | 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 智慧財產切結書 |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1. 備齊書面審查資料乙式三份及光碟資料乙份，以掛號郵寄至：

「**桃園市平興國中教務處**」，地址：324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

（請於信封註明「**107年度桃園市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